

## 重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一审公开宣判 首犯获无期徒刑

记者 23 日从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，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对梁某等 23 名被告人重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进行一审宣判。

据了解，2020 年 2 月至 9 月，被告人梁某伙同他人，在缅甸木姐地区设立诈骗窝点，招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团伙入驻，对各犯罪团伙进行管理，向其提供公民信息、短信通道等非法资源，并帮助联系“洗钱”渠道，以此获取巨额非法利益。

在此期间，该犯罪团伙搭建了虚假的贷款 APP 平台服务器，通过群发含虚假的链接短信诈骗国内被害人 1499 人，造成损失 5990 余万元。此次公开宣判的这起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，涉及 41 名被告人，其中太原中院审理 23 人，其余 18 人另案处理。

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对梁某等 23 名被告人重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进行一审宣判。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供图

对于上述案件，太原中院依法判决，被告人梁某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；其余被告人被判处三年至十四年五个月不等有期徒刑。1499 名被害人的损失全部予以追回。

当前，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形势依然严峻，该类犯罪是非接触性、利用高科技远程实施，防范难度大，被害人损失极难追回。对此，法院提示广大民众，不要轻易向他人透露个人信息，不要随意点开链接，不要随意回拨陌生电话。

（来源：中国新闻网。转引自：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。网址：<http://www.ccamls.org/newsdetail.php?did=41251>。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4 日。访问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8 日 9:46。）